

证券代码：301327

证券简称：华宝新能

公告编号：2025-034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或“华宝新能”）于2025年6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叶亚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叶亚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简历详见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21013327

传真：0755-29017110

电子邮箱：irm@hello-tech.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白松三路与民塘路交汇处华侨城北站壹号39层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1日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叶亚敏女士，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暨南大学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注册内部审计师。曾担任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咨询顾问，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证券事务代表，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叶亚敏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要求。